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換巢鸾凤

张恨水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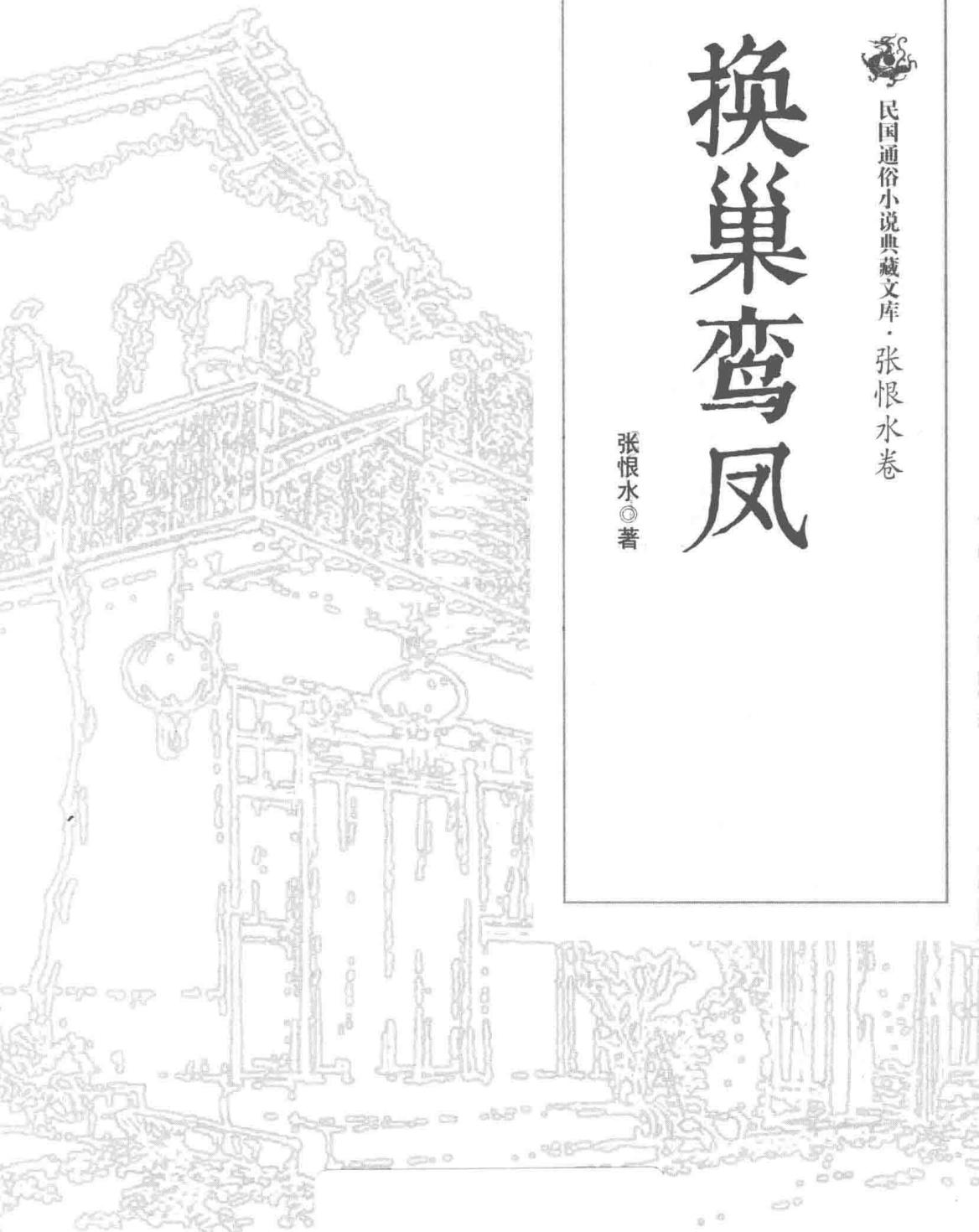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张恨水卷

换巢鸾凤

张恨水◎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换巢鸾凤 / 张恨水著. —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8.6

(民国通俗小说典藏文库 · 张恨水卷)

ISBN 978 - 7 - 5205 - 0020 - 3

I. ①换… II. ①张… III. ①长篇小说 – 中国 – 现代
IV. ①I24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11170 号

整 理：袁 元

责任编辑：卢祥秋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 - 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 (发行部)

传 真：010 - 66192703

印 装：廊坊市海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720 × 1020 1/16

印 张：17.75 字数：225 千字

版 次：201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52.00 元

文史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文史版图书，印装错误可与发行部联系退换。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张赣生

民国通俗小说家中最享盛名者就是张恨水。在抗日战争前后的二十多年间，他的名字真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即使不识字、没读过他的作品的人，也大都知道有位张恨水，就像从来不看戏的人也知道有位梅兰芳一样。

张恨水（1895—1967），本名心远，安徽潜山人。他的祖、父两辈均为清代武官。其父光绪年间供职江西，张恨水便是诞生于江西广信。他七岁入塾读书，十一岁时随父由南昌赴新城，在船上发现了一本《残唐演义》，感到很有趣，由此开始读小说，同时又对《千家诗》十分喜爱，读得“莫名其妙的有味”。十三岁时在江西新淦，恰逢塾师赴省城考拔贡，临行给学生们出了十个论文题，张氏后来回忆起这件事时说：“我用小铜炉焚好一炉香，就做起斗方小名士来。这个毒是《聊斋》和《红楼梦》给我的。《野叟曝言》也给了我一些影响。那时，我桌上就有一本残本《聊斋》，是套色木版精印的，批注很多。我在这批注上懂了许多典故，又懂了许多形容笔法。例如形容一个很健美的女子，我知道‘荷粉露垂，杏花烟润’是绝好的笔法。我那书桌上，除了这部残本《聊斋》外，还有《唐诗别裁》《袁王纲鉴》《东莱博议》。上两部是我自选的，下两部是父亲要我看的。这几部书，看起来很简单，现在我仔细一想，简直就代表了我所取的文学路径。”

宣统年间，张恨水转入学堂，接受新式教育，并从上海出版的报纸上获得了一些新知识，开阔了眼界。随后又转入甲种农业学校，除了学习英文、数、理、化之外，他在假期又读了许多林琴南译的小说，懂得了不少描写手法，特别是西方小说的那种心理描写。民国元年，张氏的父亲患急症去世，家庭经济状况随之陷入困境，转年他在亲友资助下考入陈其美主持的蒙藏垦殖学校，到苏州就读。民国二年，讨袁失败，垦殖学校解散，张恨水又返回原籍。当时一般乡间人功利心重，对这样一个无所成就的青年很看不起，甚至当面嘲讽，这对他的自尊心是很大的刺激。因之，张氏在二十岁时又离家外出投奔亲友，先到南昌，不久又到汉口投奔一位搞文明戏的族兄，并开始为一个本家办的小报义务写些小稿，就在此时他取了“恨水”为笔名。过了几个月，经他的族兄介绍加入文明进化团。初始不会演戏，帮着写写说明书之类，后随剧团到各处巡回演出，日久自通，居然也能演小生，还演过《卖油郎独占花魁》的主角。剧团的工作不足以维持生活，脱离剧团后又经几度坎坷，经朋友介绍去芜湖担任《皖江报》总编辑。那年他二十四岁，正是雄心勃勃的年纪，一面自撰长篇《南国相思谱》在《皖江报》连载，一面又为上海的《民国日报》撰中篇章回小说《小说迷魂游地府记》，后为姚民哀收入《小说之霸王》。

1919年，五四运动吸引了张恨水。他按捺不住“野马尘埃的心”，终于辞去《皖江报》的职务，变卖了行李，又借了十元钱，动身赴京。初到北京，帮一位驻京记者处理新闻稿，赚些钱维持生活，后又到《益世报》当助理编辑。待到1923年，局面渐渐打开，除担任“世界通讯社”总编辑外，还为上海的《申报》和《新闻报》写北京通讯。1924年，张氏应成舍我之邀加入《世界晚报》，并撰写长篇连载小说《春明外史》。这部小说博得了读者的欢迎，张氏也由此成名。1926年，张氏又发表了他的另一部更重要的作品

《金粉世家》，从而进一步扩大了他的影响。但真正把张氏声望推至高峰的是《啼笑因缘》。1929年，上海的新闻记者团到北京访问，经钱芥尘介绍，张恨水得与严独鹤相识，严即约张撰写长篇小说。后来张氏回忆这件事的过程时说：“友人钱芥尘先生，介绍我认识《新闻报》的严独鹤先生，他并在独鹤先生面前极力推许我的小说。那时，《上海画报》（三日刊）曾转载了我的《天上人间》，独鹤先生若对我有认识，也就是这篇小说而已。他倒是没有什么考虑，就约我写一篇，而且愿意带一部分稿子走。……在那几年间，上海洋场章回小说走着两条路子，一条是肉感的，一条是武侠而神怪的。《啼笑因缘》完全和这两种不同。又除了新文艺外，那些长篇运用的对话并不是纯粹白话。而《啼笑因缘》是以国语姿态出现的，这也不同。在这小说发表起初的几天，有人看了很觉眼生，也有人觉得描写过于琐碎，但并没有人主张不向下看。载过两回之后，所有读《新闻报》的人都感到了兴趣。独鹤先生特意写信告诉我，请我加油。不过报社方面根据一贯的作风，怕我这里面没有豪侠人物，会对读者减少吸引力，再三请我写两位侠客。我对于技击这类事本来也有祖传的家话（我祖父和父亲，都有极高的技击能力），但我自己不懂，而且也觉得是当时的一种滥调，我只是勉强地将关寿峰、关秀姑两人写了一些近乎传说的武侠行动……对于该书的批评，有的认为还是章回旧套，还是加以否定。有的认为章回小说到这里有些变了，还可以注意。大致地说，主张文艺革新的人，对此还认为不值一笑。温和一点的人，对该书只是就文论文，褒贬都有。至于爱好章回小说的人，自是予以同情的多。但不管怎么样，这书惹起了文坛上很大的注意，那却是事实。并有人说，如果《啼笑因缘》可以存在，那是被扬弃了的章回小说又要返魂。我真没有料到这书会引起这样大的反应……不过这些批评无论好坏，全给该书做了义务广告。《啼笑因缘》的销数，直到现在，还超过我其他作品的销数。

除了国内、南洋各处私人盗印翻版的不算，我所能估计的，该书前后已超过二十版。第一版是一万部，第二版是一万五千部。以后各版有四五千部的，也有两三千部的。因为书销得这样多，所以人家说起张恨水，就联想到《啼笑因缘》。”

不论张氏本人怎样看，《啼笑因缘》是他最有影响的作品，这一点毫无疑问，可以随便举出几件事来证明。《啼笑因缘》发表后，被上海明星公司拍成六集影片，由当时最著名的电影明星胡蝶主演，同时还被改编为戏剧和曲艺，在各地广泛流传；再有《啼笑因缘》被许多人续写，迫使张氏不得不改变初衷，于1933年又续写了十回，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在我结束该书的时候，主角虽都没有大团圆，也没有完全告诉戏已经场，但在文字上是看得出来的。我写着每个人都让读者有点儿有余不尽之意，这正是一个处理适当的办法，我绝没有续写下去的意思。可是上海方面，出版商人讲生意经，已经有好几种《啼笑因缘》的尾巴出现，尤其是一种《反啼笑因缘》，自始至终，将我那故事整个地翻案。执笔的又全是南方人，根本没过过黄河。写出的北平社会真是也让人又啼又笑。许多朋友看不下去，而原来出版的书社，见大批后半截买卖被别人抢了去，也分外眼红。无论如何，非让我写一篇续集不可。”这种由别人代庖的续作，出书者至少有四种：惜红馆主《续啼笑因缘》、青萍室主《啼笑因缘三集》、康尊容《新啼笑因缘》和徐哲身《反啼笑因缘》。虽然远不如《红楼梦》续作之多，但在民国通俗小说中已经是首屈一指了。张氏在《我的小说过程》一文中还说：“我这次南来，上至党国名流，下至风尘少女，一见着面便问《啼笑因缘》。这不能不使我受宠若惊了。”

《啼笑因缘》使张氏名声大振，约他写稿的报刊和出版家蜂拥而至，有的小报甚至谣传张氏在十几分钟内收到几万元稿费，并用这笔钱在北平买下了一所王府，自备一部汽车。这自然不是事实，但张

氏当时收到的稿酬也有六七千元，的确不能算少。这样，他就可以去搜集一些古旧木版小说，想要作一部《中国小说史》。就在此时，日寇侵华的“九一八事变”爆发，张氏的希望随之化为泡影。作为一位爱国的作家，在国难当头的状况下自不会沉默，张恨水在1931至1937的几年间，先后写了《热血之花》《弯弓集》《水浒别传》《东北四连长》《啼笑因缘续集》《风之夜》等涉及抗敌御侮内容的作品。

1934年，张恨水到陕西和甘肃走了一遭，此行使他的思想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说：“陕甘人的苦不是华南人所能想象，也不是华北、东北人所能想象。更切实一点地说，我所经过的那条路，可说大部分的同胞还不够人类起码的生活。……人总是有人性的，这一些事实，引着我的思想起了极大的变迁。文字是生活和思想的反映，所以在西北之行以后，我不违言我的思想完全变了，文字自然也变了。”此后，他写了《燕归来》，以描写西北人民生活的惨状。

抗日战争全面爆发后，张恨水取道汉口，转赴重庆，于1938年初抵达，即应邀在《新民报》任职。抗战八年间，他除去写了一些战争题材的小说外，还有两种较重要的作品，即《八十一梦》和《魍魉世界》（原名《牛马走》），均先于《新民报》连载，后出单行本。抗战胜利，张氏重返北平，担任《新民报》经理，此后几年他写了《五子登科》等十来部小说，但均未产生重大影响。1948年底，张氏辞去《新民报》职务。1949年夏，他患脑溢血，经过几年调治，病情好转，张氏便又到江南和西北去旅行。1959年，张氏病情转重，至1967年初于北京去世，终年七十三岁。

张恨水一生写了九十多部小说，印成单行本的也在五十种左右。说到张氏作品的总特色，一般常感到不易把握，因为他总在不断地变。其实，这“变”就正是张恨水作品最鲜明的总特色。

张恨水是一个不甘心墨守成规的人，他好动不好静，敢于否定

自己，这正是作为开创者必须具备的素质。读一读张氏的《我的写作生涯》，就会发现他总是在讲自己的变，那变的频繁、动因的多样，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实属仅见。……待到《金粉世家》《啼笑因缘》相继问世，张恨水的名声已如日中天，他在思想上的求新仍未稍解，他说：“我又不能光写而不加油，因之，登床以后，我又必拥被看一两点钟书。看的书很拉杂，文艺的、哲学的、社会科学的，我都翻翻。还有几本长期订的杂志，也都看看。我所以不被时代抛得太远，就是这点儿加油的工作不错。”

追求入时，可说是张恨水的一贯作风，不仅小说的内容、思想随时而变，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应时变化。仅就内容、思想方面的变化而言，在民国通俗小说作家中也很常见，说不上是张氏独具的特色，但在文字风格上也不断变化，就不同于一般了。张氏在《我的写作生涯》中经常提到这方面的事例，譬如他曾提及回目格式的变化，他说：“《春明外史》除了材料为人所注意而外，另有一件事为人所喜于讨论的，就是小说回目的构制。因为我自小就是个弄辞章的人，对中国许多旧小说回目的随便安顿向来就不同意。即到了我自己写小说，我一定要把它写得美善工整些。所以每回的回目都经一番研究。我自己削足适履地定了好几个原则。一、两个回目，要能包括本回小说的最高潮。二、尽量地求其辞藻华丽。三、取的字句和典故一定要是浑成的，如以‘夕阳无限好’，对‘高处不胜寒’之类。四、每回的回目，字数一样多，求其一律。五、下联必定以平声落韵。这样，每个回目的写出，倒是能博得读者推敲的。可是我自己就太苦了……这完全是‘包三寸金莲求好看’的念头，后来很不愿意向下做。不过创格在前，一时又收不回来。……在我放弃回目制以后，很多朋友反对，我解释我吃力不讨好的缘故，朋友也就笑而释之，谓不讨好云者，这种藻丽的回目，成为礼拜六派的口实。其实礼拜六派多是散体文言小说，堆砌的辞藻见于文内而

不在回目内。礼拜六派也有作章回小说的，但他们的回目也很随便。”再譬如他在谈及《金粉世家》时说：“以我的生活环境不同和我思想的变迁，加上笔路的修检，以后大概不会再写这样一部书。”诸如此类的变化不胜列举。

张氏的多变还体现在题材的多样化。他说：“当年我写小说写得高兴的时候，哪一类的题材我都愿意试试。类似伶人反串的行为，我写过几篇侦探小说，在《世界日报》的旬刊上发表，我是一时兴到之作，现在是连题目都忘记了。其次是我写过两篇武侠小说，最先一篇叫《剑胆琴心》，在北平的《新晨报》上发表的，后来《南京晚报》转载，改名《世外群龙传》。最后上海《金刚钻小报》拿去出版，又叫《剑胆琴心》了。”第二篇叫《中原豪侠传》，是张氏自办《南京人报》时所作。此外，张氏还写过仿古的《水浒别传》和《水浒新传》，他说：“《水浒别传》这书是我研究《水浒》后一时高兴之作，写的是打渔杀家那段故事。文字也学《水浒》口气。这原是试试的性质，终于这篇《水浒别传》有点儿成就，引着我在抗战期间写了一篇六七十万字的《水浒新传》。”“《水浒新传》当时在上海很叫座。……书里写着水浒人物受了招安，跟随张叔夜和金人打仗。汴梁的陷落，他们一百零八人大多数是战死了。尤其是时迁这路小兄弟，我着力地去写。我的意思，是以愧士大夫阶级。汪精卫和日本人对此书都非常地不满，但说的是宋代故事，他们也无可奈何。这书里的官职地名，我都有相当的考据。文字我也极力模仿老《水浒》，以免看过《水浒》的人说是不像。”再有就是张氏还仿照《斩鬼传》写过一篇讽刺小说《新斩鬼传》。张恨水的一生都在不停地尝试，探寻着各色各样的内容及表达方式，他甚至也写过完全以实事为根据、类似报告文学的《虎贲万岁》，也写过全属虚幻的、抽象的或象征性的小说《秘密谷》，他的作风颇有些像那位既不愿重复前人也不愿重复自己的现代大画家毕加索。

张恨水写过一篇《我的小说过程》，的确，我们也只有称他的小说为“过程”才最名副其实。从一般意义上讲，任何人由始至终做的事都是一个过程，但有些始终一个模子印出来的过程是乏味的过程，而张氏的小说过程却是千变万化、丰富多彩的过程。有的评论者说张氏“鄙视自己的创作”，我认为这是误解了张氏的所为。张恨水对这一问题的态度，又和白羽、郑证因等人有所不同。张氏说：“一面工作，一面也就是学习。世间什么事都是这样。”他对自己作品的批评，是为了写得越来越完善，而不是为了表示鄙视自己的创作道路。张氏对自己所从事的通俗小说创作是颇引以自豪的，并不认为自己低人一等。他说：“众所周知，我一贯主张，写章回小说，向通俗路上走，绝不写人家看不懂的文字。”又说：“中国的小说，还很难脱掉消闲的作用。对于此，作小说的人，如能有所领悟，他就利用这个机会，以尽他应尽的天职。”这段话不仅是对通俗小说而言，实际也是对新文艺作家们说的。读者看小说，本来就有一层消遣的意思，用一个更适当的说法，是或者要寻求审美愉悦，看通俗小说和看新文艺小说都一样。张氏的意思不是很明显吗？这便是他的态度！张氏是很清醒、很明智的，他一方面承认自己的作品有消遣作用，并不因此灰心，另一方面又不满足于仅供人消遣，而力求把消遣和更重大的社会使命统一起来，以尽其应尽的天职。他能以面对现实、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待自己的工作，在局限中努力求施展，在必然中努力争自由，这正是他见识高人一筹之处，也正是最明智的选择。当然，我不是说除张氏之外别人都没有做到这一步，事实上民国最杰出的几位通俗小说名家大都能收到这样的效果，但他们往往不像张氏这样表现出鲜明的理论上的自觉。

张恨水在民国通俗小说史上是一位名副其实的大作家，他不仅留下了许多优秀的作品，他一生的探索也为后人留下了许多可贵的经验。

目 录

| | | |
|---------------|-----|-----|
| 小说大家张恨水（代序） | 张赣生 | 1 |
| 楔 子 | | 1 |
| 第一回 品茗作清谈夜窗听雨 | | |
| 折枝惊艳影花巷流芳 | | 17 |
| 第二回 芳草丽人天微波乍托 | | |
| 小楼明月夜好梦初温 | | 32 |
| 第三回 雨细风斜还来留迹处 | | |
| 夜阑人静独写绝交书 | | 48 |
| 第四回 视听都非浮沉疑复柬 | | |
| 死生可托慷慨寄哀吟 | | 63 |
| 第五回 锦字喜重来画题翠叶 | | |
| 嫁衣惊乍试泪湿蛟绡 | | 77 |
| 第六回 铁面见亲心语瞒鹦鹉 | | |
| 蛾眉存侠气问典昆仑 | | 91 |
| 第七回 手足情高匿函怜弱妹 | | |
| 诗书气重窥影笑寒儒 | | 106 |
| 第八回 杯水盟心青灯话憔悴 | | |
| 勾金约指红豆报相思 | | 121 |

| | | |
|------|------------------------|-----|
| 第九回 | 噩耗惊闻人如花落泪 芳踪频到心是絮沾泥 | 139 |
| 第十回 | 素帕寄缠绵奇文铸错 黄花对憔悴秋信添愁 | 156 |
| 第十一回 | 絮语感慈帏忏情殉孝 秋光黯翠黛触景书怀 | 172 |
| 第十二回 | 白版红笺空还两行泪 荻花枫叶独步半城秋 | 190 |
| 第十三回 | 一曲琴挑秋波窥槁木 几声珍重花烛照啼痕 | 206 |
| 第十四回 | 蜡泪丝牵香帷辞好梦 玉容月瘦水阁吊残辉 | 231 |
| 第十五回 | 消息问城南芸窗说梦 风流辞席上绮巷回车 | 249 |
| 第十六回 | 禅语黯芳心青灯学佛 名篇藏巧谜黄鹤疑仙 | 266 |

楔 子

俗言说得好：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苏州、杭州是人间的福地，那是自古已为社会上所公认的。不过苏州的情形多少有些分别，杭州有个西湖，游历的人到了杭州，一见三竺六桥，就可以证实。苏州就不然，它之所以为天堂，完全在于内质方面。这种内质，不是游历家一到了苏州阊门就可以看到了。这要住上两三个月之后，尝过了饮食起居的另一种滋味，然后才会知道苏州之所以为天堂。这种天堂风味，自然不是三言两语可以形容得尽，倒不如用两个字来包括着说，就是“闲适”。“闲”字是别个城市里也可以得着的，所难得的，便是这个“适”字。而住在苏州城里的人，花了少数的钱，尽可以让起居饮食全适意的。

这话何以见得？根据我的朋友兰庵主人的生活，那就可以知道了。

兰庵主人也不过是个卖文为活的书生，由他十几岁卖文起，直卖到四十岁为止。居然靠他积攒下的一笔心血钱，也在苏州城里买下了人家的一座废园子，做了住宅。园子虽是荒芜过了，但是经他积年累月的整理，很觉得幽雅宜人。他反正把整理园子当了一种工作外的消遣之法，拼了工夫不算，也就花钱有限。这园子里面，虽是各种花草，都不无点缀，最为茂盛的要算两种，一种是紫罗兰花，

一种是菊花。

当我去拜访这个园子的时候，那是国历的十月，正当菊花盛开之日。那时我在上海做客，听到说华北局面日非，欲归未得，心里是非常难过。兰庵听到这个消息，他就特地到寓所里来看我。我住的那个小楼，写字台上散乱的稿纸和大小不齐的书本，占了大半边的位置。我蓬乱着隐藏了银丝的枯燥头发，憔悴了的面孔，透着苍白。我身上穿的那件青呢袍子，虽然颜色是很深的，但是在袖子上、衣襟上，依然可以发现那斑斑点点的墨迹。兰庵进房来了，我首先抢过去和他握手，当我握着他的手，是温热绵软的时候，我自己知道我的手是冰凉的了。他脱了他的夹大衣，露出他身上的蓝绸袍子和黑毛葛马褂，是没有一点皱纹和痕迹，这和他那书生白面一样，不带一点苍老的样子。

他坐下来先笑着说：“你这些日子心境不怎么好吧？”

我摇摇头说：“这倒无所谓。住了这高大的洋房子，吃的饭还有两菜一汤，衣服穿在身上呢，也不曾冻着。人生在世，不过如此。我还有什么心境不好？”

兰庵笑说：“我们都有那点书呆气，家无半亩忧天下的。加之你的眷属都在北平，你急于要北上，而环境又不许可你北上，你当然是心里不安。”

我坐在写字台边，把桌上一面小镜子拿起来，自照了一照，觉得是个中年以上的人了。于是向兰庵笑着说：“兰兄，我们是同年人，但看你风度翩翩，还不失为一个少年的亲子。我是老了。”

兰庵笑说：“我正在劝你，你还只管发牢骚。我今天到这里来，没有别的事，苏州公园中不日将举行一个金鱼菊花展览会，想邀你去看看。”

我听了这话，抬起一只手来，搔搔我蓬乱的头发，含着笑，表示出我那踌躇的样子来。

他完全了解我的意思了，笑说：“我想着你在这个时候，或者没有那闲情逸致。不过我原来的目的，是要供给你一些小说材料。”

我笑说：“像苏州这地方，去过的人是太多了。”说着，我在桌上烟筒里取了一支烟卷，双手递了过去。我也取了一支烟，仰靠在写字椅上抽着。

兰庵架了腿，坐在我对面沙发上，他将烟支伸到茶几上的烟缸处，把一个食指勾着慢慢地弹去了烟支上的灰，这就笑道：“当然，不是要你采取苏州做背景，去作一部小说，更不是在鱼菊展览上，说你能取得什么材料。现在在我苏州家里，放着我朋友的一本日记，还有我朋友的女友留下来的一点作品，可以让你尽一日之力，在我家里把那些文件全数看看，有不大懂的还可以问我。这岂不是一些很好的小说材料吗？”

我笑说：“啊，关系男女问题的？而且是你的朋友，一定不错。但是你既有这许多材料供给我，还到上海来，让我看上一遍，不就完了吗？为什么要我来回奔跑几百里路？”

兰庵说：“若是能够带来，我今天就带来了。可是我受人家托付之重，不能不把那些东西看重。我夹着一个皮包，夹来夹去，也许把人家的东西给丢了。老实告诉你吧，我把这些东西存在家里，谨谨慎慎地保藏在我个人读书的书房中，不说生疏一点的人不能看到那些文件，就是我那间屋子，也很不容易进去的。”

我听到他说得这样的郑重其事，便道：“兰兄，你待朋友太过于忠实了。这件事也许同你有相当的关系吧？要不然，你何必这样关切？”

兰庵对这句话并不答复，只是微笑地吸烟。我看了这种情形，便觉得这里面有很多的奥妙，机会是不可失掉的，我就慨然地答应：“好的，只要你约定一个日子，我一定去。好在上海到苏州一天打来回，那是很从容的事。”

他见我答应了，好像有一件很重大的事办到了，如愿以偿，只看他满脸透出笑容来。我就重复答应了一句说：“约定日子，我一准到。你可以相信我为人，绝不随便在朋友面前失信的。”

他那脸上笑容兀自未曾收起，就在这时候，放下他手上的烟卷，把他放在椅子上的大皮包打了开来，立刻取出一封有仿古石印图案、长式的宣纸信柬，双手递给我，笑说：“就是这个礼拜日，前重阳两天，正午一时，在苏州舍下候光。”

我觉得他预藏了请帖在皮包里，对于我这个客，是实实在在要请的，我真不应当辜负了好友的一番深心。所以在我们谈话的后三天，我就由上海北站坐了早车到苏州去。

正赶上细雨之后的一个晴天，出门的人很可以感到精神上一种松爽。兰庵的家在公园过去的一条深巷里，沿着石砌的人行道，列着一排银灰色粉墙，半环形的门上，列有一块白石题额，那是集得黄石谷的四个字：幽兰小筑。在这一点上，便可以知道主人翁是处处留心的。

不曾进门去，早是看到墙头上那一丛翠竹迎风招展，好像在那里告诉着人，这里面是很幽雅的。进得门去，并不像苏州普通有花园的人家，闪出一条极无味的备弄。这里面是整整齐齐的一列山矾和一列扁柏，梢头都修剪得平平的，排立在一条曲径旁边，通到一所花圃中去。不必走到近处，远远地就可以看到深黄浅紫，正把大丛的菊花分散在绿树浅草之中。这未曾到得园子里去，就让人先高